

陌生的岂止是北京

无意间,我有时候会问儿子“你们北京人”什么的,“你不是北京人吗?”前些天儿子没理会我的问题,反问道。

扪心自问,我可能未设定自身为首都人。论起来,出生并成长了十多年的四川喜德才是故乡,我从不会因它的偏远和贫瘠而否认喜德标签。不过在北京晃荡了近40年,归属北京治下也无不可。

撇开无厘头的论调,坦白说,自从基于独立人格的判断进入大脑以来,我再不设定自己是哪里人,爱喜德,心里同样期许北京更好,眼界再高一些,祝愿世界更好。这有点空洞,但确实是真实念想。

遗憾的是,现实的生活总会被文化幻象包裹,中国似乎有优越感分级的嗜好,文化构想中区块也有层级分野,虽然石头和泥土上的植物未必有同感——很难想象北京的杨树能有比家乡木棉高贵的自觉。可身为北京的北京人,或者作为北京人的北京,骄傲总是有的。

在骄傲的另一面,外地人多有羡慕,或还伴随“自卑”:自从俺上世纪80年代进北京首喝棒子面粥以来,

屡屡会遇到非北京户籍之问:北京人排外?这感觉我没有。游走打工未兴之时,我推断北京是两种人,一是“身份、地位”兼具的外来人,如“大院”住户。其是否将乡民的“自卑”带进北京,建构起上恭下倨的习气俺不知道,就接触之层级外围角色而言,街巷土著的北京人没有理由看不起外来的“北京人”,延展开来,自然没有排外一说。这是想象。

说现实感触。刚进京时除了公交车上的售票员嘴里含着小鹅卵石“娃儿娃儿”的报站名听不真切外,剩下的表情包都是友好的。

记得工作初期偶尔回到胡同里瞎转,有一次隆福寺打晃之后,失去指导的脚步印到了东边的胡同里(几条记不清了),走着就看见了院门,就想起四合院的描述,就移步进了院门。

东瞧西看间,端着盆水的中年女士现身:“您找谁啊?”语气和缓,“不找谁,想看看四合院。”“嗨,乱七八糟的,有什么好看的。”说着话,她忙自己的去了,我俨然不是外人的样子。院子里杂乱简陋的建筑充斥,确实没什么可看。返途胡同行走,不时耳闻路人问好招呼,看来还是外人,否则该有人与俺互致问候。这是80年代中期的事。

要说呢,北京话多是平调,习惯了软语熟人“小环境”的南方客,可能会视这种非亲人的礼貌为冷漠。

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可他人未必如此。最近就看到有自称北京人的说,有点难过,因为北京变得不包容,甚或还不友善了之类。不知是迁入者之叹,还是土著心态感触。

实事求是说,变化是有的。到上世纪末,儿子进东四五条幼儿园,一次在外办事妥当后时间尚早,迎接孩子还有一个多小时,回单位是折腾,想着一日千里十几年了,不如去看看四合院是否与时俱进。

选一朱红换新的院门,自行车立胡同边。才站到门槛,有大妈就问我谁,老话回答后新语言出现:瞎转什么,走走走!我没觉着像贼,但两位大妈上下打量的眼神不同意。如果不是北京人习惯的客气劲儿,砸我脸上的该是“滚”这个字。

其实不奸人坏人的判断,这些年一直不想改变的自己没什么变化,按说一年纪的大妈们更不会有大变化,而北京,依旧包容,它不仅放任莉莉桥边上闲晃的人做梦,甚至还培养他们发财,至于什么时候人之间筑起了高墙?或者是什么原因导致了现而今的人际关系?这有点理不清。

不过说到这种变化,客观说,并非北京(人)独有的,就像颐指气使和奴颜媚骨是孪生兄弟一样,不好怪谁。放眼公共生活,不会为利益使绊儿的人或还有影儿,然而,在财富和资本成为价值判断的基石之后,别说热心的市民收敛了,连故人都在升官、发财的竞争中陌生起来,此时再拿友善来说事儿不是很奢侈吗?

陌生的岂止是北京,喜德对我来说现在应该也是陌生的,除非是在梦乡。

欧阳

生活的仪式既像昨天与明天之间的一座桥,更像内心与世界之间的一座桥——

生活需要仪式

恬然

儿子读高三,学校为全年级学生安排了一场成人仪式——男孩子身着黑色西装,女孩子身着礼服裙,依次与自己的父亲或母亲携手走过红毯,穿过“十八成年”的大红门。

学生们宣读完“成人誓词”,大屏幕上滚动着孩子写给父母的一段成人誓言,台下的孩子们读着父母事先写给自己的一封家书。伴随着会场上的音乐,亲子之间浓浓的感恩与幸福之情,充溢整个会场。当《年轻的战场》歌声响起,孩子们挥动手机,闪亮的手机屏像演唱会上歌迷手中的荧光棒一样,点亮整个会场,也点亮了孩子们对未来人生的无限憧憬,点亮了家长对孩子的美好祝福。

生活中的特殊仪式,让我们庸常的日子有了新鲜的停顿,有了五彩的印记。

仪式是一种记忆和祈福。无论是入学、毕业、成人、结婚的仪式,还是入

团、入党、入职的宣誓,这些不同寻常的时刻,因为一场郑重的仪式,而给了我们与过往岁月挥手作别的契机,同时许自己一个充满希冀的开始。因此,生活的仪式既像昨天与明天之间的一座桥,更像内心与世界之间的一座桥。

法国童话小说《小王子》里有一段经典对话。小王子去看望他驯养的可爱的狐狸,狐狸说:“你每天最好在相同的时间来”,“比如说,你下午四点钟来,那么从三点钟起,我就开始感到幸福。时间越临近,我就越感到幸福。到了四点钟的时候,我就会坐立不安;我就会发现幸福的代价。但是,如果你随便什么时候来,我就不知道在什么时候该准备好我的心情……应当有一定的仪式。”

“仪式是什么?”小王子问。

“它就是使某一天与其他日子不同,使某一时刻与其他时刻不同。”狐狸说。

仪式感给平庸的生命注入庄重,让潦草的生活焕发温馨。

春节的拜年贺岁,元宵节的赏灯出游,清明节的

慎终追远,中秋节的赏月祈福……这些节日中的仪式给我们的生活涂上传统文化的底色,成为我们复苏文化记忆、确认精神归属的重要时刻。

仪式是一种修炼和品味。

《礼记》有载,“礼义之始,在于正容体、齐颜色、顺辞令。”

中国古人推崇“沐浴焚香,抚琴赏菊”,在今天看来也并非矫情或小资,它营造的是静心品味美好万物的精神气场,与“你千万别想在麦当劳旁边的十字路口找到上帝”同理。

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说,“词以境界为最上。有境界则自成高格,自有名句。”其实,生活的仪式与生命的境界不无关系。借助外在的仪式,我们生命会变得更有质感、更多姿多彩。

插花讲究仪式,寻花材、配花器、修剪、固定、整形;茶道讲究仪式,碾茶、擦杯、注水、出汤。繁琐的细节蕴含插花人、品茶人的虔诚之心,更让插花、品茶过程成为精神的享受和修炼。

日本“寿司之神”小野二郎,米其林三星大厨,做寿

司时,举手投足间透出庄重,如同置身隆重的仪式中。因为在他的世界中,“没有人知道真正的巅峰在哪里”。

仪式是一种敬畏与寄托。

黄帝陵每年举行盛大的公祭典礼和民间祭奠活动,那是很多炎黄子孙祭奠祖先的精神归依。

国庆节前,党和国家领导人会向天安门广场的人民英雄纪念碑敬献花篮,表达对革命先烈的追思与缅怀。

每年9月18日,南京城会响起警钟,它警醒世人,铭记外族侵略给中华民族带来的累累创伤。

在汶川地震等重大灾难后,举国降半旗志哀,那是送别逝者、抚慰生者的隆重仪式,是对同胞和亲人的祭奠。

还有国际重大体育赛事,通常会举行盛大的开闭幕仪式,那些激情四射的艺术盛典,寄托着不同国度、不同肤色、不同种族的人们对和平、美好生活的共同向往。

美学家说,“神话虽然不存在了,可是仪式的活性还在。”

乡间刺绣

孙培用

刺绣是名词,是名词的刺绣看起来是那么美丽、雍容、生动,那上面有着母亲的体温。

刺绣是动词,是动词的刺绣起来是那么劳神、费力、累眼,那上面有着母亲的汗水。

绣花也叫刺绣,是母亲18岁嫁给父亲后开设的一门功课。

那时候父亲在镇上医院上班,每天都很忙。年轻的母亲作为一个家庭主妇,忙完地里的庄稼活,在家赋闲。

母亲会利用每年春节前到镇上赶集的机会,到全镇最大的供销社选购绣花线。五颜六色的绣花线在柜台的一角,年轻的母亲会对绣花线的质量、颜色等精挑细选,不仅要颜色好,还要不掉色,质量好。半天的时间,赶集时买了大包小包乡村所需的年货。在母亲的衣服兜里,还有她自己喜爱的绣花线。

在夏日暖暖的阳光、冬日亮亮的烛光之下,聚精会神的母亲用柔弱而纤细的手指捏起了一根细细长长闪亮的绣花针,挑选红、绿、蓝、黄等各种绣花线,穿针引

线,在空白的白色布上铺设花朵、水流、蝴蝶、鸳鸯或蜻蜓、小草、太阳等等,一切美丽的东西。

雪白的布选择好之后,母亲用“布撑”固定住这块布。“布撑”即是两个塑料质地的圆环,大环能刚好套住小环,把布放在大环上铺开铺平,用力把小环套进去。白色的布更平整且受力时不会出现皱褶。

飞针走线。花朵是粉红还是金黄?天空的小鸟是展翅还是栖落在枝上?蝴蝶是在花朵中间还是两只翩翩?母亲的手指在那一篷篷丝线上游移。最后,母亲的手指会选中其中一色她认为最满意的。那一根被选中的线,立刻肩负了神圣的使命。这使命是母亲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也是母亲内心灵魂的展现,还是下一个季节对时间的装裱。被选中的五彩丝线经母亲五指的运动,把一朵今天就可能凋零的花移植到白布上绚丽地开放着,把一束冬季就要冻结的水移植到白布上哗啦地流动着,把一只后来就会陨落的鸟移植到白布上啾啾地鸣唱着。那五根手指,尤其是拇指和食指,不停地游走,母亲还不时把那根针在头发上滑过。正是母亲手指的坚持,使这朵花在没有水、没有土的白布上盛开,使这只鸟在没有光、没有云的天空上飞翔,使这对

鸳鸯在没有食物、没有时间观念的河水中永远嬉戏。白布上的这些生物,在母亲创造的新生存空间里,在母亲的心里永远地活着,并尽可能地永远保持鲜艳和鲜丽。

母亲40多岁时家里不再种地,她有更多的时间绣花儿,绣山水、绣小鸟。母亲不愿意东家串西家唠,她把闲置时间花在装饰生活上来。母亲给我们绣枕头、绣鞋垫,给她没有出生的孙子绣兜兜。

母亲不在了,可我的某本书里还留存着母亲绣花的底样儿。细细几笔,一泓泉下的几根水草,鱼儿尽情地游着,一对鸳鸯正戏水,阳光照射万物。那些都是有生命的。我每天睡觉时,头下枕着的,正是经过母亲刺绣的枕头,那上面有母亲的手温,有母亲注视的目光,有母亲的汗水,有洗涤不去的红色,有盛开、有流淌、有生存、有生命。

现在想起来,母亲在灯下的面容是美丽的,游走的手指是曼妙的,只是,青春的眼睛后来戴上花镜。我每天躺在枕头上,心里就会感动。母亲不仅给我生命,抚养我们,教我做人的道理,还用那一针一线的刺绣留给我念想。当初的翠绿或红艳依旧还在,它们永远的夏天才刚刚开始,而我此时正在泪双流!

即使太阳忘了牵着我的手,我也将用太阳温暖过的目光

温暖的四月(外一首)

七月

四月的早晨

我相信

阳光是正向拥抱着我

它一刻不离地注视着我

直到我不由自主地向一花一草投去微笑

向匆匆忙忙的人们投去微笑

向我看不见和看不见的投去微笑

我相信

太阳从此不会背过脸去

纵然到了夜幕将它迎去的晚上

它也用留下的温暖告诉我

明天早晨

在我还在睡梦中盼望的时候

在我还没有醒来的时候

已经继续正向早早地拥抱我

即使太阳忘了牵着我的手
我也将用太阳温暖过的目光
将无限遐想种下
将无限的美好种下
将无限的春天种下
它们都会生长
每一寸生长都像太阳一样
像太阳一样每天把阳光打开

工人

昨夜梦里,我还是背着书包的孩子
我问我的父亲
简历中的家庭出身怎么填
父亲在一张白纸上
一笔一画写了两个字——工人
从此
只要让填表
我便毫不迟疑地写上了一个最光荣的阶级

今天,我一上午都在想
从上学开始,一共填了多少张要求写明
家庭出身的表
也就是说,我重复写了多少次工人
我熟练地把中国的一个很庞大的阶级,

只用五笔,就纳入
一个很小的方格里

怪不得,书法课老师屡屡夸我

工人两个字写得最好

忘了从什么时候开始
简历悄悄地把家庭出身栏落下了
为此,我像丢了宝贝似的失落了好久
那个小方格迷路了吗

那时候起,开始怀念假期随父亲去工厂
总能遇到很多的叔叔阿姨
总要给我很多好吃的
所以

工人两个字在我记忆里

是几粒话梅糖,是几颗枇杷,是一把花生

是一只刚出锅的肉粽子

是许多双憨厚的怜爱的,甚至

我到了中年都忘不掉的

眼睛

不是五笔,不是一个小小的方格
是很大的一样东西啊

生气就好像自己喝毒药而指望别人痛苦。

赵春青画

开往春天的火车

李晓

春天了,卖卤肉的老刘要停业一个月,他要坐着火车去看大地上的油菜花。老刘还是一个业余画家,他是县美术协会会员,老刘对我说,去年春天,他一个人坐着火车看川西平原的油菜花,那金灿灿的油菜花,让他在火车上忍不住冲动想跳下去,扑入那浓郁的金黄云彩里。

今年春天,老刘约我一同去看油菜花,他说一个人在火车上,还是有一点寂寞。我答应了老刘,再不坐着火车出门,看看春天大地上的万物生长,说不定就在这每一年的念叨中老去了。

对火车充满诗意的想象,那一声穿透天空的鸣叫,常常让我在斗室内伏案的双腿忍不住微微发颤。那是一列载着我梦想的列车,在铿锵节奏中延伸的铁轨,于冥想之中铺开在蔚蓝色的天尽头,一路欢叫的火车,正开往我眺望的辽阔春天。

与火车的最初相遇来源于电影《铁道游击队》。黑白镜头中的火车,喘着粗气奔驰在华北平原上,那些英勇的游击队员,对火车上日军军火的抢夺,便最早激起我英雄的梦想。

因为对远方的渴望,又让我忍不住一直沿着铁轨的方向走下去。那冰凉的铁轨承载着一个少年奔腾的心。16岁那年的春天,我独自一人去坐火车,怀揣着写下的诗稿,去省城一家诗刊投稿。在火车站南来北往的人海之中,我握着变得汗湿的火车票,内心充满了远行的惊喜和惶恐。当我随着人流上了火车,一声汽笛的鸣叫,便让我一颗怦怦心跳动的心蹦出了怀。我屏住呼吸,盯着车窗外缓缓退后的风景,车窗一下变得模糊起来,我揉揉眼睛,原来是热泪盈出了眼眶。十几个小时的行程,我几乎是一直望着车窗外的景物,站台、村庄、河流、树木、田野上的农人与耕牛……

对火车的想象,其实是对远方的渴望和思念,因为火车,更牵起了两地缠绵的相思。当我背起简单的行囊坐火车远行,那激越的鼓声其实便是我一起起伏的心。特别是火车穿越那长长的隧道,又让我恍若是在穿越一段历史、一段记忆的长廊,当它又奔跑出隧道,重见天光,又让我忍不住欢呼。辽阔天空之下,沉静的大地是如此的明亮和从容。

在火车上,我也常常打量着每一个旅客脸上的神色,期待、惊喜、焦急、疲惫、落寞、友善……所有这一切,都被昂头前行的火车全部揽入怀中,一列火车里,也是命运的相逢。而当到达一个站台,上下车的人流,在那些睡意蒙眬的旅客中已经悄然完成了再一次排列组合,各自抵达命运的下一个路口。

看电影《周渔的火车》,那夕阳西沉中奔驰的火车上,一个叫做周渔的痴情女子每周都要去看望省城的恋人陈青。陈青是一个忧郁的诗人,可面对周渔的眼神,就如干柴遇见烈火。所以,陈青对火车的盼望,便是对爱情